

# 中共铜陵市律师行业委员会

---

## 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务工作者”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党支部：

2020 年以来，全市律师行业基层党组织、广大党务工作者以创建“律师行业党建规范化建设年活动”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主要内容，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充分发挥律师行业基层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和律师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提供了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树立了律师行业良好的社会形象。为弘扬正气，激励先进，市律师行业党委决定在市直各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中开展“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务工作者”评选表彰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表彰范围

各律师事务所党支部、党务工作者均可参加评选活动。

### 二、评选表彰名额

“先进党支部”评选表彰名额 5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

评选表彰名额5名。各党支部要本着好中选优的原则，对照评选条件，积极组织开展申报工作。

### 三、评选表彰条件

#### （一）先进党支部

1. 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坚强有力，支部制度健全，管理规范，组织生活正常开展。

2. 基层党组织党员律师执业水平较高，业务能力较强，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3. “律师行业党建工作全覆盖全规范全统领三年攻坚任务”、“三个以案”警示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等活动扎实开展，成效明显。

4. 基层党组织组织党员律师积极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参加各类社会公益活动。

5. 近三年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

#### （二）优秀党务工作者

1.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具有较强的大局观念和意识。

2. 熟悉党建业务，政策理论功底扎实，有较高的党建理论水平。

3. 工作积极，善于学习，能够紧密结合律师行业实际开展工作，善于把上级党组织的部署和要求转化为具体行动。

4. 热心社会公益事业，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5. 近三年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



#### 四、评选活动步骤

从2021年4月开始到5月结束,分组织申报、组织评选、表彰命名三个阶段。

##### (一) 组织申报阶段(2021年4月)

各党支部要对照评选范围、评选条件,积极组织开展“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务工作者”申报工作。申报材料于4月30日前报市律师行业党委办公室。

##### (二) 组织评选阶段(2021年5月上旬)

市律师行业党委根据各党支部申报情况,提出拟表彰的“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务工作者”候选单位和候选人,报市司法局党组研究决定。评选结束后,将对拟表彰的候选单位和候选人进行公示。

##### (三) 表彰命名阶段(2021年5月中旬)

市律师行业党委将于第十一届铜陵“5·15 律师日”活动期间表彰命名“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务工作者”。

#### 五、评选工作要求

(一) 加强领导。各党支部要高度重视“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务工作者”评选工作,将其作为加强我市律师队伍建设和律师行业党建工作的重要抓手,切实做好申报工作。

(二) 精心组织。各党支部要正确处理好评选活动和深化律师制度改革、推动律师业务发展的关系,坚持统筹兼顾,做到有机衔接、相互促进,确保评选活动组织到位、措施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

(三) 扩大宣传。对受表彰的“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务

工作者”将优先推荐评先评优。对他们的工作成效和先进事迹，将充分利用报刊杂志、广播电视、新闻网络等各种媒体，加大宣传力度，树立律师良好的社会形象。

联系人：何勤、查亚运，电话：2833313。

